

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局文件

梧文新广电发〔2017〕67号

转发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厅关于做好 2018年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申报 准备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文化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局，市演艺有限责任公司、市群众艺术馆，市文艺培训中心、市万秀区文化馆、市龙圩区文化馆、市长洲区文化馆、市书画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申报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工作，组织全市文艺院团、艺术机构和个人积极申报项目，提升我市申报项目质量，现将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申报准备工作的通知》（桂文办函〔2017〕242号）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按文件要求提前谋划、及早布局，做好2018年项目申报准备工作。

梧州市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局

2017年6月2日



附件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
艺术基金项目申报准备工作的通知（桂文办函〔2017〕242 号）

联系人：柳思艺，联系电话：18607749394

抄送：市文联、梧州学院

梧州市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

2017 年 6 月 2 日印发